

证券代码：873616

证券简称：通辰股份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新疆通辰建设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6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。
- 会议表决方式：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武彦平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》议案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召开不存在尚需相关部门批准的情形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,797,822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4.9659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4 年，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相关法律及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规章制度的规定，严格履行有关法律法规的义务，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，积极推进董事会决议的实施，不断完善公司的治理水平及规范运作能力，全体董事认真履职、勤勉尽责，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做了富有成效的工作，保证了公司持续、稳定的发展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797,822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公司运营情况、会议召开情况等事项发表了意见，并提出了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重点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797,822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企业的经营情况及经北京华昊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审计的财务报表，编写了公司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及摘要，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及摘要的内容依据充分、适当，真实公允。

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04 月 25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0）和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797,822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24 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，依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编写了《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797,822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以 2025 年经营管理目标为基础，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，编制了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797,822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，公司本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797,822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-2,931,443.22 元，公司股本总额为 6,400,000.00 元，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。

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797,822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凯泰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任海全、何可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、表决程序和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所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新疆通辰建设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》。

（二）《北京凯泰律师事务所关于新疆通辰建设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之法律意见书》。

新疆通辰建设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16 日